

2026年三川十馆春会物料设计制作 合作协议

甲方：周口市川汇区历史文化街区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河南大象融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一、协议内容

1. 甲方拟定于2026年2月7日——2026年3月4日，在周口市川汇区南寨历史文化街区、关帝庙广场、周口市野生动物园举办“2026年第三届三川十馆春会”活动。乙方为该活动提供物料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

2. 乙方根据甲方审查确定的活动方案，制定设计制作并安装春会活动现场美陈及舞美设备搭建等工作。

3. 协议期限：合同签订日——2026年2月6日

二、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费用：总费用¥1345606.00（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肆万伍仟陆佰零陆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269439.62元，增值税额为¥76166.38元。

2.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4036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万零叁仟陆佰元整），2月14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5380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叁万捌仟元整），整个项目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404006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万零肆仟零陆元整）。

3. 附文件中《物料设计及安装制作清单》作为合同附件，后期若有增减项目，清单范围内的项目按实际验收结算。

4. 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情况：

账户名称：河南大象融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4105016763080000072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科路支行

5. 甲方向以上账户付款，即视为对乙方履行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化，乙方应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不对乙方未能收到或迟延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6、甲方的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周口市川汇区历史文化街区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703MB1T81961K

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中州路与文昌大道交叉口南50米西

电话：

三、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义务

(1) 在本协议生效以后，甲方将正式授权乙方为本次活动提供物料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执行单位；

(2) 甲方将负责活动的整体协调工作，并对乙方的执行工作进行监督；

(3) 针对乙方负责的具体工作，甲方有权利参与决策，乙方应

严格执行；

(4) 甲方保证按时支付本协议约定的费用。

2、乙方义务

(1) 乙方负责活动的顺利执行；

(2) 乙方应及时将活动物料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方案交甲方确认，活动的最终执行以甲方确定的方案为准，乙方应确保活动达到甲方要求的效果；

(3) 乙方在甲方的整体协调与组织下开展工作并定期向甲方通报项目的执行进度，便于甲方对执行服务进行全面了解；

(4) 乙方具体服务内容见清单。

四、违约责任

1. 鉴于甲方的委托事项的时效性，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开展活动执行工作。如因乙方原因未按期完成，或未按照甲方策划或要求完成活动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提起诉讼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函费、公告费等费用。

2. 乙方应保证物料设计及制作的质量。因乙方人员工作出现问题，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决定取消本次活动，甲方除需向乙方支付实际发生费用外，无需承担其他责任。

4.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如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及符合法律规定的预期利益损失。

5. 本活动除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外，乙方必须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活动全部工作，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若遇市政建设或行政管理需要导致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取消活动的，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执行，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

五、商业秘密

1. 甲、乙双方应对其通过工作接触和通过其他渠道得知的有关对方的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应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除本协议约定之工作所需外，未经对方事先同意，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商业信息、技术及其他资料。

3. 因履行本合同而形成的所有资料之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全部归甲方所有。

六、不可抗力

1. 在本协议的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本协议中的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既包括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山爆发等，也包括某些社会现象，如战争、暴乱、罢工、疫情防控、国家有关政策的改变等。

2. 当发生不可抗力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出具有效的证明。怠于通知，致使对方损失扩大的，怠于通知方应对损失扩大的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3.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经双方协商可

终止本协议或修改本协议的执行。

七、争议解决办法

因协议执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它

1、本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协议。所签协议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一费用清单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附：乙方服务范围清单

甲方：周口市川汇区历史文化街区服务中心 (盖章)

签约日期：2026年2月7日



乙方：河南大象融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签约日期：2026年2月7日



物料设计及安装制作清单

	2026 三川十 馆年货大集 (本地)	门楼		20,000.00
4	春会硬件物 料	美陈微景观打卡点		686,440.00
		灯光、音响(关帝庙)		250,000.00
		舞台(南寨)		20,000.00
		全息影像	4台	98,000.00
		印章及卡片制作	5w张; 10个章	15,000.00
		三鱼同首人偶服装	3套	10,000.00
		非遗小车	22辆小车包装	10,000.00
		万人宴大锅	三个*5天(租赁)+液化气+护栏	40,000.00
		设计费		120,000.00
				当前小计
			以上部分小记:	1,269,440.00
	不含税总计			1,269,440.00
8	税金		6%	76,166.40
	总计			1,345,606.40

